


西学
源流

甘 阳 刘小枫 主编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Der Leviathan in der Staatslehre
des Thomas Hobbes

施米特(Carl Schmitt)著 应星 朱雁冰 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学
源流

甘 阳 刘小枫 主编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Der Leviathan in der Staatslehre
des Thomas Hobbes

施米特 (Carl Schmitt) 著 应星 朱雁冰 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 (德)施米特著;应星,朱雁冰译.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西学源流)

ISBN 978-7-5617-6084-0

I. 霍… II. ①施…②应…③朱… III. 政治哲学—研究 IV.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77064 号



VI HORAE

上海六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Shanghai VI Horae Publishers, Inc.

企划人 倪为国

特约编辑 / 吴雅凌

美术编辑 / 吴正亚

Der Leviathan in der Staatslehre des Thomas Hobbes

By Carl Schmitt

Copyright © 1938, 1965, 1982 J. G. Cotta'sche Buchhandlung Nachfolger GmbH, Stuttgart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8 by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J. G. Cotta'sche Buchhandlung Nachfolger GmbH

ALL RIGHTS RESERVED.

上海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9-2008-235 号

西学源流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德)施米特 著

应星 朱雁冰 译

统 筹 储德天

责任编辑 审校部编辑工作组

责任制作 肖梅兰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电话总机 021-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兼传真)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印 刷 者 浙江省临安市曙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插 页 2

印 张 7.25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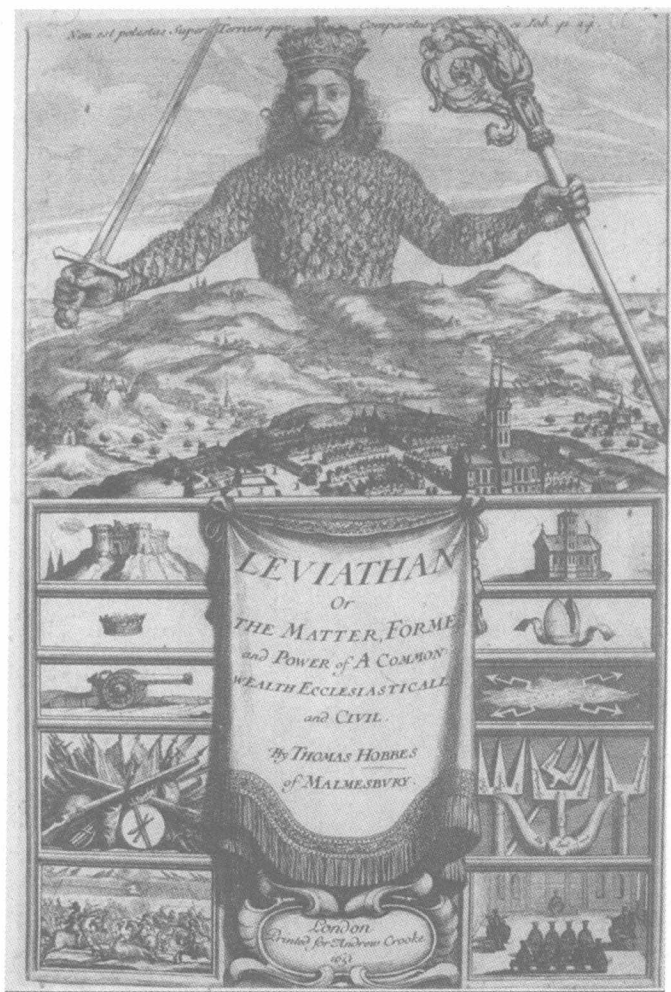
印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17-6084-0/B·420

定 价 24.8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霍布斯《利维坦》英文首版

扉页铜版画(1651年)

总序：重新阅读西方

甘 阳 刘小枫

上世纪初，中国学人曾提出中国史是层累地造成的说法，但他们当时似乎没有想过，西方史何尝不是层累地造成的？究其原因，当时的中国人之所以提出这一“层累说”，其实是认为中国史多是迷信、神话、错误，同时又道听途说以为西方史体现了科学、理性、真理。用顾颉刚的话说，由于胡适博士“带来了西洋的史学方法回来”，使他们那一代学人顿悟中国的古书多是“伪书”，而中国的古史也就是用“伪书”伪造出来的“伪史”。当时的人好像从来没有想过，这胡博士等带回来的所谓西洋史学是否同样可能是由“西洋伪书”伪造成的“西洋伪史”？

不太夸张地说，近百年来中国人之阅读西方，有一种病态心理，因为这种阅读方式首先把中国当成病灶，而把西方则当成了药铺，阅读西方因此成了到西方去收罗专治中国病的药方药丸，“留学”号称是要去西方寻找真理来批判中国的错误。以这种病夫心态和病夫头脑去看西方，首先造就的是中国的病态知识分子，其次形成的是中国的种种病态言论和病态学术，其特点是一

方面不断把西方学术浅薄化、工具化、万金油化,而另一方面则又不断把中国文明简单化、歪曲化、妖魔化。这种病态阅读西方的习性,方是现代中国种种问题的真正病灶之一。

新世纪的新一代中国学人需要摆脱这种病态心理,开始重新阅读西方。所谓“重新”,不是要到西方再去收罗什么新的偏方秘方,而是要端正心态,首先确立自我,以一个健康人的心态和健康人的头脑去阅读西方。健康阅读西方的方式首先是按西方本身的脉络去阅读西方。健康阅读者知道,西方如有什么药方秘诀,首先医治的是西方本身的病,例如柏拉图哲学要治的是古希腊民主的病,奥古斯丁神学要治的是古罗马公民的病,而马基雅维利史学要治的是基督教的病,罗尔斯的正义论要治的是英美功利主义的病,尼采、海德格尔要治的是欧洲形而上学的病,唯有按照这种西方本身的脉络去阅读西方,方能真正了解西方思想学术所为何事。简言之,健康阅读西方之道不同于以往的病态阅读西方者,在于这种阅读关注的首先是西方本身的问题及其展开,而不是要到西方去找中国问题的现成答案。

健康阅读西方的人因此将根本拒绝泛泛的中西文明比较。健康阅读西方的人更感兴趣的首先是比较西方文明内部的种种差异矛盾冲突,例如西方文明两大源头(希腊与希伯来)的冲突;西方古典思想与西方现代思想的冲突;英国体制与美国体制的差异;美国内部自由主义与保守主义的消长,等等。健康阅读者认为,不先梳理西方文明内部的这些差异矛盾冲突,那么,无论是构架二元对立的中西文明比较,还是鼓吹什么“东海西海,心理攸同”的中西文化调和,都只能是不知所谓。

健康阅读西方的中国人对西方的思想制度首先抱持的是存

疑的态度，而对当代西方学院内的种种新潮异说更首先抱持警惕的态度。因为健康阅读西方者有理由怀疑，西方学术现在有一代不如一代的趋势，流行名词翻新越快，时髦异说更替越频，只能越表明这类学术的泡沫化。健康阅读西方的中国人尤其对西方学院内虚张声势的所谓“反西方中心论”抱善意的嘲笑态度，因为健康阅读者知道这类论调虽然原始动机善良，但其结果往往只不过是走向更狭隘的西方中心论，所谓太阳底下没有新东西是也。

希望以健康人的心态和健康人的头脑去重新阅读西方的中国人正在多起来，因此有这套“西学源流”丛书。这套丛书的选题大体比较偏重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西方学界对西方经典著作和经典作家的细读诠释；二是西方学界对西方文明史上某些重要问题之历史演变的辨析梳理；三是所谓“学科史”方面的研究，即对当代各种学科形成过程及其问题的考察和反思。这套丛书没有一本会提供中国问题的现成答案，因为这些作者关注讨论的是西方本身的问题。但我们以为，中国学人之研究西方，需要避免急功近利、浅尝辄止的心态，那种急于用简便方式把西方思想制度“移植”到中国来的做法，都是注定不成功的。事实上西方的种种流行观念例如民主自由等等本身都是歧义丛生的概念。新一代中国学人应该力求首先进入西方本身的脉络去阅读西方，深入考察西方内部的种种辩论以及各种相互矛盾的观念和主张，方能知其利弊得失所在，形成自己权衡取舍的广阔视野。

二十年前，我们曾为三联书店主编“现代西方学术文库”和“新知文库”两种，当时我们的工作曾得到诸多学术前辈的鼎力

4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支持。如今这些前辈学者大多都已仙逝,令人不胜感慨。学术的生长端赖于传承和积累,我们少年时即曾深受朱生豪、罗念生等翻译作品的滋润,青年时代又曾有幸得遇我国西学研究前辈洪谦、宗白华、熊伟、贺麟、王玖兴、杨一之、王大庆等师长,谆谆教导,终生难忘。正是这些前辈学人使我们明白,以健康的心态和健康的头脑去阅读西方,是中国思想和中国学术健康成长的必要条件。我们愿以这套“西学源流”丛书纪念这些师长,以表我们的感激之情,同时亦愿这套丛书与中国新一代的健康阅读者同步成长!

2006年元旦

中译本编者说明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一个政治符号的意义及其失败》是施米特在上世纪 30 年代中期的一部学术论著，论题接续其 20 年代至 30 年代初思考的政治哲学—神学问题，充满曲笔，堪称施米特在非常政治处境中写的非常性的政治论著，在霍布斯研究史乃至西方政治思想史上也算得上一个里程碑。

1982 年，施米特研究专家 Gunter Maschke 重新编辑该书，收入了施米特 1965 年在 *Staat*（《国家》）学刊上发表的一篇题为“完成了的宗教改革”的书评，这篇书评分别评论了英国的政治思想史学者胡德（F. G. Hood）、新教神学家布朗（Dietrich Braun，巴特的学生）和天主教教会法学家巴利昂（Hans Barion）的霍布斯研究（值得注意的是，施米特没有评论施特劳斯的霍布斯研究），Maschke 写了长篇编者后记。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的英译本依据旧版移译，因而没有“完成了的宗教改革”和 Maschke 编后记，但选了一篇施米特写于 1937 年的文章《霍布斯和笛卡儿思想中作为机械装置

2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的国家》，这篇文章的德文原文收在 Maschke 编的施米特文集《国家、大空间、法》一书中。

眼下这个译本算 Maschke 编本与 George Schwab/Erna Hilfstein 英译本的合璧(文中方括号里的数字为 1982 年 Maschke 编辑本德文版页码,原文没有章节标题,中译本目录的章节标题按英译本所加),所以,附录有三篇文章。为了让读者在研读本书时掌握更多一些背景材料,特请陈建洪博士撰写“中译本导言”——统校译稿的除陈建洪博士外,还有徐戩,书中的法文引文由吴雅凌译出,谨此一并致谢。

刘小枫

2006 年 11 月于广州

目 录

中译本编者说明（刘小枫） / 1

中译本导言：自由主义和犹太人问题（陈建洪） / 1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应星译） / 37

序 / 39

一 （利维坦的）旧约圣经起源；基督教一神学的（解释）和犹太教一神秘主义的解释；这个象征经霍布斯而复兴的意义和可能性 / 47

二 从文本分析和词源学来看霍布斯著作中的利维坦 / 53

三 利维坦是“会死的上帝”；同时，他又是代表的、主权的法人和一台巨型机器 / 67

四 这台巨型机器以一个技术上中立、不可违抗地起作用的机械装置臻于完善 / 77

2 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

五 这个主权代表死于内外之分 / 89

六 法制国家机器毁于间接权力的多元主义 / 103

七 这个象征落败,也不胜任相反的解释 / 117

附录 / 127

施米特 霍布斯和笛卡儿思想中作为机械装置的国家(应星译) / 129

施米特 完成了的宗教改革(朱雁冰译) / 141

马什克 论施米特的“利维坦”(朱雁冰译) / 171

中译本导言：自由主义批判和犹太人问题

陈建洪

—

“施米特得享盛名和声名狼藉，更多是因为他的《政治的概念》(以下简称为《政》书)，而非因为其所有其他著作。”^①这是一本重要而独特的施米特研究著作的开篇语。如果将句中的施米特换作霍布斯，将《政》书换作《利维坦》，便是施米特《霍布斯国家学说中的利维坦》(以下简称为《霍》书)一书的开篇语。显然，迈尔(Heinrich Meier)论施米特之语乃是施米特论霍布斯之语的一个模仿。迈尔的《隐匿的对话》是对《政》书的细致而尖锐的悉心研究，其开篇语乃至章节设计却是对《霍》书的仿效。虽然这不一定有什么深意，然而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霍》书对于《政》

^① Heinrich Meier,《隐匿的对话——施米特与施特劳斯》，朱雁冰、汪庆华等译，北京：华夏，2002年，页11。译文有改动。

书、霍布斯对于施米特的重要性。施米特之毁与誉虽然更多在于《政》书，然而就其重要性而言，《霍》书若非有过之，至少也来不及。60年代，《霍》书就被认为在施米特著作中“处于中心地位”。^① 哈贝马斯也持类似看法，他称此书为“施米特的首要作品”，可引我们到达“施米特思想世界的政治核心”。^②

1932年，施米特的《政》书印行第二版。一个年轻的“犹太学人”施特劳斯为此书写了一个注疏。这篇注疏也是唯一一篇评论文章作为施米特《政》书英译本的附录出版。《政》书最为显眼的论调是批评自由主义。施特劳斯指出，这种批评仍然停留在自由主义视界之中，因此，施米特仍然受制于“自由主义思想体系”。

职是之故，人们只有成功地赢得一种超越自由主义的视界，才算完成了施米特提出的对自由主义的批判。在这个视界之内，霍布斯完成了自由主义的奠基。所以，只有在充分理解霍布斯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彻底批判自由主义。^③

也就是说，作为自由主义的奠基人，霍布斯还拥有一种自由主义之外的视界；施米特作为自由主义的批评者却深受自由主义本身的视界所限。只有重新检视霍布斯及其拥有的自由主义

① 参本书附录三，马什克，《论施米特的〈利维坦〉》，开头。

② J. Habermas, *The Horrors of Autonomy: Carl Schmitt in English*, in *The New Conservatism: Cultural Criticism and Historians' Debate*, trans. S. W. Nichols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9, p. 129.

③ 施特劳斯，《〈政治的概念〉注疏》，刘宗坤译，载刘小枫编，《施米特与政治法学》，上海：上海三联，2002年，页1—25，引文见24—25。译文稍有改动。

之外的视界,才能彻底理解和批判自由主义。施特劳斯本人的霍布斯研究,出发点也在这里。由于施米特和卡西尔的推荐,年轻的施特劳斯于1932年获得洛克菲勒基金会的奖学金,游学巴黎;1933年基金会决定再给他一年的奖学金,根据施特劳斯的信件,这主要归功于施米特对施特劳斯呈交给他的“霍布斯研究第一部分的评价”。^①由于这笔奖学金,施特劳斯赴英国继续研究霍布斯。英伦之行的一大成果便是1936年以英译文形式出版的《霍布斯的政治哲学》。此书应该和施米特的《政》书以及施特劳斯本人的注疏联系起来阅读,才能更清楚地理解施特劳斯论霍布斯的路向和意图。

几十年后,施特劳斯为其处女作《斯宾诺莎的宗教批判》的英译本写了一个长篇序言,在这个序言的结尾,十分简短地提到了他本人思想历程的转向(change of orientation),而且这个转向“并非完全偶然地”始于其施米特《政》书注疏^②。从施特劳斯本人的著作来看,这一转向是一个根本性的转向。这个转向在于对一个偏见的克服。施特劳斯自承其斯宾诺莎著作的基础还建立在一个强有力的偏见之上,即认为不可能回到前现代哲学。其1932年的注疏则开始呼吁要“赢得一种超越自由主义的视

① 见施特劳斯给施米特的三封信,载 Meier, 前揭,页 212—15。

② Leo Strauss, Preface to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in *Spinoza's Critique of Religion*, trans. E. M. Sinclair,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1965, pp. 1—31. 此书1965版后附有施特劳斯的施米特《政》书注疏一文,所以序言结尾部分的说明所指清楚。芝加哥大学1997版去掉了所附注疏,若非知情者,序言结尾部分的说明显得不知所指。这篇序言收入施特劳斯的《古今自由主义》(*Liberalism Ancient and Modern*),施特劳斯增添了注66以说明这个结尾处提到的文章所指为何。

野”。这里所说的“自由主义”，也就是有别于古代自由主义的现代自由主义。霍布斯作为现代政治哲学也即现代自由主义的奠基人，十分清楚古代自由主义的要旨。现代自由主义一经奠定而且占得优势之后，便以自己的“偏见”吸引了人们的眼光。于是，只有现代自由主义所理解和批判的，而不再有原汁原味的古代自由主义。在其注疏中，施特劳斯说施米特还在自由主义的框架中批评自由主义，也就是说施米特还受制于现代自由主义的“偏见”，从而没能够彻底理解和批判自由主义。只有理解了自由主义如何告别古代形式而采纳现代形式，只有理解了现代自由主义奠基人的眼光和意图，才能彻底理解和批判自由主义。这也是为什么施特劳斯一直在寻找现代政治哲学的起点，从霍布斯到马基雅维里再到维科。要理解现代自由主义的奠基人，便要理解他如何偏离或者批判古代自由主义。要判断这一偏离和批判是否恰当，便不能光依赖现代政治哲学眼光中的古代自由主义，便不得不同时考察后者如何理解自己。如此，也就意味着承认回到前现代哲学的可能性。承认这个可能性，首先要清楚意识到现代读者深陷其中的现代“偏见”，要承认像前现代哲学家理解他们自己那样去理解他们的可能性。

其实，施特劳斯的霍布斯著作也没有完全按照其注疏结尾部分的设想展开。除了对一部手稿的偶然发现之外，这部著作似乎更主要地还在于为赢得一种超越自由主义的眼光廓清道路。施特劳斯论证了，霍布斯的政治思想的基础并没有因为他后来对新科学的欣赏而有所改变。霍布斯思想发展历程中到底有没有一个转折，至今仍然是霍布斯学界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施特劳斯的论证在于说明，霍布斯作为现代政治哲学的奠基人，

其政治思想基础一以贯之，并没有发生根本转变。从另一个角度来说，霍布斯之所以是现代政治奠基人，并不是因为他将新科学方法成功地运用到政治领域中来，而在于他对古典政治哲学尤其亚里士多德以及柏拉图政治哲学的偏离或者批判，而这种偏离或者批判在其早期作品中已经确定。施特劳斯仅在其霍布斯著作的最后一章才真正切入 1932 年注疏结尾处的提议，将霍布斯和柏拉图对比。这一古今自由主义的对比在后来的《自然权利和历史》才得到完整表达。

1932 年 6 月，施米特在一封信中说：

到目前为止，对《政治的概念》的评论成百上千，我从中几乎没有什么获益。不过施特劳斯博士倒写了点有趣的东西，他的那篇有关我的著作……的论文十分精彩，他是一本有关斯宾诺莎的书的作者。^①

然而，施米特在多大程度上接受施特劳斯的提议，很难从文本阅读中直接得知。迈尔对《政》书三个版本的悉心研究，加上他对施特劳斯思想的熟知，证明了施特劳斯注疏对于施米特清晰表达自己思想立场的重要性。迈尔论证道，施米特和施特劳斯两者的思想立场，其根本都不在于对（现代）自由主义的批判，这只不过是一个起点而非立足点。在施特劳斯的挑战之下，施米特更为清晰地表达了自己的立场，也即政治神学的立场。施特劳斯的挑战则是政治哲学的挑战。迈尔的一个独到理解是，

^① 转引自 Meier,《隐匿的对话》，前揭，页 15 注 2。